**2021年县本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**

2021年，县本级纳入部门预算范围单位全口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数为953.22万元，较上年792.74万元增加20.24%，占年初预算77.21%。其增长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长了46.94%，公务用车购置的单位有县应急管理局、县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县人民检察院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四个单位，都有政府抄告单同意购买的。各部门单位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、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厉行节约有关要求，规范公务接待活动，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，确保“三公”经费“零增长”目标。

2021年铜鼓县“三公经费”年初预算数总计1234.51万元，比上年预算1365万元减少130.49万元，同比下降9.5%。2021年“三公经费”决算实际支出953.22万元，比上年支出792.74万元增加160.48万元，同比增加20.24%；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为零，比上年减少0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70.03万元，比上年387.94万元增加182.09万元，同比增长46.94%；公务接待费383.18万元，比上年404.8减少21.62万元，同比下降5.34 %。因公出国（境）团数0个，人数0人，同比减少团数0个，人数0人，公务用车保有量207辆，比上年增加8辆。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5877个，同比上年减少392个，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为47439人，比上年减少1887人。